

债券代码：152251.SH

债券简称：19 金凤凰

1980245.IB

19 金凤凰债

贵州金凤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重要子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贵州金凤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贵州金凤凰”）持有的贵州兴仁登高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登高新材料”）股权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被法院冻结，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资产被冻结情况

（一）冻结情况

公司为贵州东湖新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湖建投”）在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通信托”）的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因东湖建投未能按期偿付借款本息，国通信托提起诉讼，经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作出的（2020）鄂 01 民初 836 号民事判决书，东湖建投应支付国通信托本金、利息及违约金等合计 8,425.54 万元，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东湖建投目前正在与债权人沟通展期事宜。

因上述担保债务纠纷，公司作为担保人被列为被执行人，债权人申请财产保全，公司持有的登高新材料 5.1 亿元股权被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执行通知书文号为（2022）鄂 01 执 1824 号之一，冻结日期自 2023 年 9 月 20 日至 2026 年 9 月 19 日。

（二）被冻结子公司情况

贵州兴仁登高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0 月，注册资本 10 亿元。公司持有登高新材料 51% 的股权，持有股权数额 5.1 亿元，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截至 2022 年末，登高新材料总资产 83.41 亿元，净资产 18.59 亿元，分别占公司

同期合并口径的 35.96%和 17.57%。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整体较为平稳，此外，本期债券由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期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良好，预计上述股权冻结事项不会对本期债券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及东湖建投正在积极协调债权人解决上述被执行事项及股权冻结事项。公司就相关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贵州金凤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关于重要子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之盖章页）

贵州金凤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0日

